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
Ma Kam Ming Charitable Foundation
Ma Chan Duen Hey Memorial College

敬啟者：

為加強同學對刑事司法系統的認識及提高防止犯罪意識，本校將舉辦一次監獄模擬體驗活動，讓參加者有機會體驗模擬法庭審訊及部份模擬在囚生活。敬希 台端細閱活動之內容，詳情如下：

- 活動名稱：更生先鋒計劃---監獄任務
 舉辦單位：本校訓導組
 日期：2023年3月1日(星期三)
 地點：馬坑監獄(香港赤柱村道40號)
 對象：本校中三至中五級同學
 服飾：整齊冬季校服
 費用：10元正(大部份車費獲學校資助。)
 集合時間及地點：上午7時30分在本校小食部
 解散時間及地點：約下午1時30分在本校小食部(下午如常在校上課)
 負責老師：蘇恩樂老師
 帶隊老師：蘇恩樂老師
 備註：
 1. 活動當日，同學必須攜帶身分證**正本**。
 2. 如在活動當日開始時間兩小時前或內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則是次活動將自動取消。

(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校長 陳婉玲 謹啟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 ✂ -----【 回 條 】----- ✂ -----

(通函第 146/2022-23 號)

(請於 27/2/2023 或之前將回條及費用交蘇恩樂老師收彙)

敬覆者：

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中 _____ 班 () 參加是次「更生先鋒計劃---監獄任務」活動。

如同意，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防疫要求並注意安全。茲付上費用港幣 **10** 元，敬請查收。

此覆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陳婉玲校長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二零二三年二月 日

* 請刪去不適用者